

方志部·卷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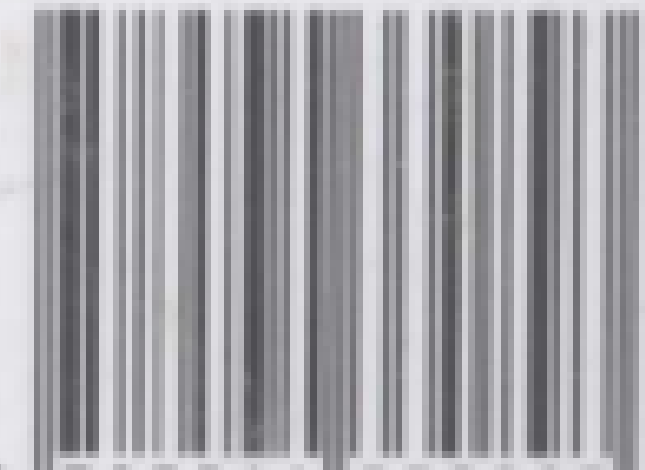
黎族藏书

海南省民族学会 编

丛书主编：王学萍 本卷主编：赵 红

海南出版社

ISBN 978-7-5443-3089-3



9 787544 330893 >

定价: 189.00元(共三册)

责任编辑/王振德 封面设计/颜好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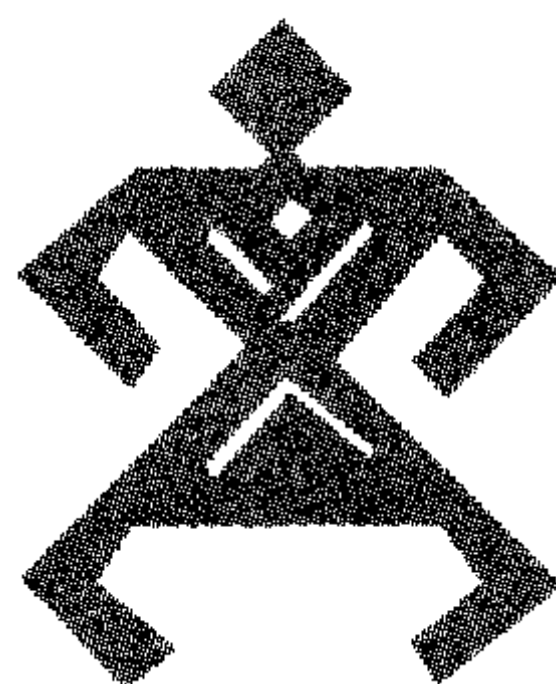
方志部·卷三

黎族藏书

(县志部分·下)

海南省民族学会 编

丛书主编：王学萍 本卷主编：赵 红



海南出版社

黎族藏書

田紀雲

黎族藏書

韓啓德題



《黎族藏书》编撰人员

主 编
王学萍

副主编
王建成 周伟民

执行主编
王建成

本卷主编
赵 红

本卷编辑
赵 红 王献军
孙善根 周振维
韦经照 张兴吉

编 务
龙 凤 岑香姑

《黎族藏书》总序

王学萍

黎族是我国民族大家庭的一员,早在三千多年前的商周之际已在海南岛生息繁衍,是海南世居民族中最早在海南定居的民族。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黎族是本岛的主要居民甚至唯一居民,他们与后来登上本岛的汉、苗、回等各族人民一起,披荆斩棘,不畏艰险,辛勤地开发了祖国南疆,创造出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

周秦时期黎族先民被称“雕题”、“儋耳”或“离耳”、“穿胸国”或“贯胸国”等。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 214 年),始置南海郡、桂林郡、象郡,海南岛为象郡之外徼。汉武帝元封元年(公元前 110 年)正式在海南岛设置郡县。汉代称黎族先民为“骆越”、“骆民”、“瓯骆”以及“蛮”、“蛮夷”等,东汉以后称“俚”、“僚”或“俚僚”并称。

西汉中央王朝管辖海南 65 年之后,即汉元帝初元三年(前 46 年)罢弃珠崖郡,置朱卢县,属合浦郡。其后六百年间,虽有东汉马援“抚定珠崖”和三国东吴征讨,但中央王朝对海南岛的管辖仅限于“遥领”而已,黎族先民完全处于自治状态。直到南朝梁时,在废儋耳郡归附俚人首领冼夫人千余峒的基础上,才重新在海南设置崖州。从此,历代中央王朝都有效地管辖海南,海南真正与大陆在政治经济上联结成一体。汉族开始大量迁徙海南岛,并逐步超过黎族人口。

“黎”作为专有族称,始见于唐末,宋代开始则普遍使用“黎”的族称。黎族在宋元以前分布在全岛,其后随着封建政府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不断强化,黎族逐步由北向南,由外向内迁徙,最终形成今天的民族分布格局。因此,从某种意义上来说,黎族历史就是海南历史。研究海南历史不能不研究黎族历史,研究海南古籍,不能不研究黎族古籍。

海南岛地处中国南海,从汉代以来就是中国海上交通的重要枢纽和中西海上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地,备受东西方各国所关注。1840 年鸦片战争后,海南岛经济上、军事上的地位进一步凸显。清咸丰八年(1858 年),清政府与英、法等国签订《天津条约》,琼州被迫开辟为商埠。西方各国一方面倾销洋药(鸦片)、洋纱、洋油,一方面掠夺海南丰富的资源。与此同时,一些传教士、旅行家、学者、商人开始进入黎区传教、考察、经商和搜集情报,20 世纪上半叶这种活动达到了高峰,并留下大量的文字图片资料。其中德国人类学家史图博的《海南

《黎族藏书·方志部》前言

历史上,黎族本身无文字,记载黎族资料的史籍主要就是汉文史籍,而在汉文史籍中,记载黎族资料最多的莫过于地方志了。海南之有地方志,始于晋代,但早已散佚,现在所能见到的海南最早的地方志是明代的海南地方志。自明代至民国,保存至今的海南州志、府志、县志、乡土志等共计数十种,字数达上千万字,内容极为庞杂,这就给黎学的研究工作带来麻烦,因为学者们在查找他们所需要的黎族资料时每每要把数十种的地方志全都翻上一遍,这就既费时又费力。那么,能否组织一批人,从地方志中把与黎族有关的资料全部辑录出来以供黎学研究之用呢?这样,就会为今后的黎学研究者节省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从而加速黎学研究的进程。如今,这个愿望终于实现了,在海南省民族学会的领导、组织下,我们海南师范大学的六位老师经过通力合作和不懈的努力,最终编辑完成了这部《黎族藏书·方志部》。

本书定稿之后,作为编者,我们觉得有以下几个问题需要向读者加以说明:

一、本书分为三卷。第一卷是一统志、广东通志和琼州府志中有关黎族的资料辑录;第二卷和第三卷是海南各种县志中有关黎族的资料辑录,由于县志中关于黎族的资料很多,故分成两卷出版,以方便读者使用。三卷共计字数 200 余万字。

二、本书的出版,并不能完全取代地方志,还希望读者在本书个别时间标注不太清楚的地方,要结合地方志加以核对。以《康熙万州志》为例,在该志卷一·事纪中,由于该部分涉及的时间和内容极多,每一个年号下发生的事件往往分为多个时间段加以说明,导致我们在辑录时只能摘出某一个时间段内有关黎族的资料,而不能完全把相应的年号也同时标注出来。因此读者要想了解个别年号未标出的时间段的具体年代,只有核对该地方志原书才能查出。

三、很多种地方志在对同一事件的记述上,往往是相同或近似的,对此我们都全部辑录,未加任何删节。之所以这样做,我们认为是完全必要的,因为这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重复问题,它所表明的是各种地方志的编纂者在对同一问题的看法上是基本相同或相似的,故不宜删节。

四、本书所依据的底本,是我们在海南所能找到的所有海南地方志版本,其中既有海师图书馆所藏的各种海南地方志线装版本,也有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出版的《中国地方志集成·海南府县志辑》以及齐鲁书社 1996 年出版的《四库全书存目丛书》中收录的海南地方志,特别是洪寿祥、周伟民先生主编的《海南地方志丛刊》的海南地方志版本。在使用各

种版本的同时,我们还特别注意互相参照、校勘,以免出现错误或遗漏。

五、本书辑录的原则是尽可能全面。故凡是涉及黎族的方方面面的资料,那怕是与黎族只有一点点关系的,我们也都全部加以辑录,绝不遗漏。

六、本书所涉及的内容很多,因此如何进行分类是个值得慎重考虑的问题。1964年由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广东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和中国科学院广东民族研究所联合编印的《黎族古代历史资料》(上、下册)一书,把所辑录的内容分为舆地、政治、经济、社会、艺文、其他六大类,这种分类法的优点是查找相关内容时比较方便,但缺点也很明显,即:一是各类中有很多内容实际上是互相交叉的,如果我们严格按照它的分类去查找有关资料势必会出现遗漏;二是它打乱了原方志的体例和格式,使我们看不到原地方志的本来面貌。有鉴于此,我们决定不采用这种分类法,而是把本书分为府志(包括一统志及通志)和县志两大部分,每一部分的排列顺序是按时间先后从古到今,每一部分的内容是按方志名称进行编目,每一部方志中所辑录的史料完全是遵循原书的体例,不做任何变动,以使读者虽然看到的是方志的辑本,但同时也看到了方志的原貌。

七、由于本书字数过多和我们的水平所限,所以难免会出现这样、那样的错误,尚乞读者见谅。

王献军

二〇〇九年六月六日

《岛黎族志》影响最大,书中对于黎族风俗、社会状况、民族起源等项均有详细的记载,直到今天仍是黎族研究必读的民族学著作。

黎族悠久的历史为人们留下了十分丰富的古籍,这些古籍生动而真实地记录了黎族的发展进程,是黎族文化遗产的重要载体,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黎族古籍过于分散和庞杂,不利于人们对其进行研究、保护和收藏。为此,海南省民族学会在省人民政府、各市、县人民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决定编纂出版《黎族藏书》,以传承黎族历史,弘扬黎族文化。

我国少数民族古籍大约可分为四类,即民族文字古籍、民族口承古籍、汉文民族古籍和外文民族古籍等。黎族有语言没有文字,没有本民族文字古籍。黎族口承古籍虽然十分丰富,具有重要价值,但历史上尚未形成书册典籍。因此,《黎族藏书》所收录的主要包括汉文黎族古籍和外文黎族古籍,分为若干部,每部又根据内容多寡和时间先后等不同,再分若干卷。《黎族藏书》是黎族古籍研究成果的一次全面汇总,是一部收录黎族古籍的大型丛书。

《黎族藏书》编纂工作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实事求是的观点,正确对待古籍文献,对类别作合理判断,对内容作准确取舍,一般不对书中内容和观点进行评价,力求准确反映文献原貌。《黎族藏书》收录黎族的古代书册、文献典籍范围,坚持古宽近窄的原则,即宋代之前收录范围适当放宽,宋代之后则适当从严。黎族古籍时间范畴与普通汉文古籍一样,应以1911年为下限,但考虑到黎族社会的历史特点和古籍存世情况,《黎族藏书》将黎族古籍下限延伸到1949年。

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黎族地区政通人和,百业兴旺,社会稳定,民族团结。盛世修典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编纂出版《黎族藏书》将书香永存,惠泽千秋,它对弘扬民族传统文化,加强民族凝聚力,具有深远的意义。

最后,需要特别加以说明的是,在《黎族藏书》所收录的汉文和外文黎族古籍中,我们会发现有不少歧视、污蔑和辱骂黎族同胞的词汇,这些都是当时编纂这些古籍的封建官僚或文人士大夫们所撰写的,是由于中国古代封建社会所普遍认同的不平等的民族观所造成的,对此我们今天当然不能接受并需要加以批判。但是,对于这些词汇我们不能加以删节或改动,因为这反映了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作者的思想、观念,我们必须保持历史文献原貌,而在真实的历史文献基础上研究得出的判断及结论,才是科学的、客观的和经得起时间考验的。

本丛书的编纂工作,得到了海南省人民政府以及各市、县政府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在此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目 录

一、宣统定安县志(清·宋席珍续纂 莫家桐编)	(1)
二、宣统定安乡土志(清·莫家桐编)	(46)
三、康熙文昌县志(清·马日炳纂修)	(51)
四、咸丰文昌县志(清·张霈等监修 林燕典纂辑)	(62)
五、民国文昌县志(李钟岳等监修 林带英等纂修)	(71)
六、乾隆会同县志(清·于煌等纂修)	(81)
七、嘉庆会同县志(清·陈述芹纂修)	(85)
八、康熙乐会县志(清·林子兰总辑 陈宗琛等纂修 康熙八年本)	(90)
九、康熙乐会县志(清·程秉慥等纂修 康熙二十六年本)	(99)
十、宣统乐会县志(清·林大华等纂修)	(113)
十一、万历儋州志(明·曾邦泰等纂修)	(132)
十二、康熙儋州志(清·韩祐重修)	(167)
十三、民国儋县志(彭元藻 曾友文修 王国宪总纂)	(200)
十四、儋县志初集(清·王云清 初稿)	(263)
十五、康熙昌化县志(清·方岱修 璩之璨校正)	(270)
十六、光绪昌化县志(清·李有益纂修)	(276)
十七、康熙万州志(清·李琰纂修)	(284)
十八、道光万州志(清·胡端书总修 杨士锦 吴鸣清纂)	(295)
十九、康熙陵水县志(清·潘延侯纂修)	(308)
二十、乾隆陵水县志(清·瞿云魁纂修)	(313)

二十一、康熙崖州志(清·张擢士 李如柏纂修)	(332)
二十二、乾隆崖州志(清·宋锦增辑 黄德厚分修)	(342)
二十三、光绪崖州志(清·钟元棣创修 张嵩等纂修)	(368)
二十四、崖州直隶州乡土志	(457)
二十五、民国感恩县志(周文海重修 卢宗棠 唐之莹纂修)	(468)
后记	(497)

宣统定安县志

(清) 宋席珍续纂

(清) 莫家桐编

卷一 輿地志

輿地志一

星 野

郡守贾棠曰：“婺女虽天星，实非女宿。琼郡有黎母山。旧传有女自卵中出，诞生黎类，遂名黎母，因以黎母名山，亦称黎婺山。因人命名，本与天星无与；更考婺星乃女宿傍小星，例不得与列宿同司分野。琼属女宿，非属婺星，不可诬也。”

輿地志二

气 候

邑地岁无常气，无定候。周围海泄菀气，不蓄瘴岚。秋冬或雷。暑多寒少，不见霜雪。桃李冬华，禾稼两熟。旦夕之间变态不齐。虽春夏，遇西北风则寒；秋冬，遇东南风则热。或麻衣过寒，隆冬挥扇。故东坡诗云：“四时浑是夏，一雨便成秋。”然地势坦夷，水土无他恶，所以夏无喝死，黄病不生。惟是生黎峒中，草木郁气不舒，时有瘴疰。乡人暴入其地，感成寒热，重者或发黄肿，经年乃愈，谓之黎病。又地近大海，飓风间作，大者瓦折木，人不获安居，牛马不能出牧。此皆地气不正，故天气应之也《旧志》。

輿地志三

沿 革

懿宗咸通五年，黎贼蒋璘叛，命辛、傅、李、赵四将讨平之，于琼山西南 即今邑境 黎峒置忠州 在邑黎母山下。兵还随废。

五代宋属琼山县 以上《府志》纂辑。

元世祖至元十五年，以海南为琼州路，隶湖广。二十九年六月 据《元史》为二十九年，而《旧志》云二十八年，《通志》又云三十一年。应是阔里吉思奏议于二十八年，部文准予二十九年，程功建成于三十一年，割琼山南境并新附黎峒置定安县，在南资图南坚峒麻山界。

文宗天历二年三月，改琼州曰乾宁。十月，升县为南建州 文宗曾潜邸琼州，游于县之南黎，故升县为州，而以土人王官世袭知州事，迁治琼牙乡 在城隍庙东南。

顺帝十三年，陈子瑚入寇 二十六年，万州峒首王丽珠统兵捣其贼巢，平之。知州王廷金 官次子 遁。二十三年，改隶广西。

輿地志五

形 胜

环海州县,此为中区 徐琮记。水澄环海,山观四州 王佐诗。东据长坡,西滌湍白。群山环绕于南,建水纡回于北。其盘拔祖黎母而来,其旋结循江崖而止。停蓄于南资,回顾于五指。周遭列嶂如垣,左右双溪合碧。瑞现金鸡岭,光生文笔峰。此一邑形胜之大观也。

輿地志六

山

大五指山 在县西南归化图六峒之间,《广东輿图》谓在思河图,非,距城四百三十里。其高际天,其广莫测《旧志》。居琼州之中。五指直插云霄,恰似掌形。輿图隶定邑《黎册》。屈氏云:“五指山在琼海中,亭亭直立,上入霄汉,若端人正笏峨冠之象。琼郡诸山皆其支派也。”《广东新语》。诸蛮环居四旁,号黎人。山极高,如在云雾中,虽黎人亦不能至。久晴,海氛清廓,或见翠突浮半空云。《图经》云,每日辰巳后云雾收敛,则巨笔插天,至申酉后复蔽不见。所谓南极星芒所降之地《通志》,正此山也。诸名公有题咏 见《艺文》。

铁砧岭 在县西南四百里。明永嘉侯朱亮祖、德庆侯廖永忠征黎至此。

毛立尖 在县西南黎峒中,距城三百八十里 以上三条新增。

黎母山 在县西南三百八十里《旧志》。由上十里之毛立尖生出东北而起《采访册》峰峦高耸,常在云雾中。《图经》云,雷破蛇卵,中有一女,居此诞生黎类,因名黎母。又云,婺女星常降此,故又名黎婺《府志》。今岭下周围皆广西苗人盘踞《旧志》谓皆生黎盘踞,今不然矣,外人罕至。岭西属琼山,余俱本县地。下生东坡岭《采访册》。《旧志》以为即五指山;《通志》、《府志》据輿图谓黎母山即光螺岭,又谓黎母连跨数邑,光螺、五指皆在其内。并非。

东坡岭 本名梅岭,在县西南二百里。高数百丈,绵亘十里许。由黎婺山发脉,经琼邑之三百岭,再拖东北而起。亦名东坡石岭。上有巨石,壁勒“黎婺山头白玉簪”诗一首,系期太平营官曾忠重修 事详《金石》。

南间岭 亦名三尖岭,在城西南一百八十里《旧志》作二百里。高千余丈《旧志》。由马岭往南横穿枫木洋三十余里,突起大峰峦,连绵三十里《旧志》作十余里,跨间一、间二、南远三图。上有棋盘石、巨人足迹石。有四角井,饮之却病《旧志》。云熟黎环居其下,此乃元、明以前所云,今皆平民所居《采访册》。

光螺岭 在城西南二百里。或云黎人王镇开此山,以其子王光螺名图,并以名山《旧志》。以下俱黎母岭别派。

川

建江 本名大江,县枕之。元升定安县为南建州,故名《旧志》。源出红毛峒,流过黎母岭后新村溪,出澄迈《统志》云,东北流经澄迈县南六十里为新安江,亦名龙安江 藤口,五十里至头扒口,九十里至博铺,二十里至金江墟 即新安江。又一源出临高黎峒,流经南通市,二百余里至郎波市,又二十余里至澄迈金江市合流。《一统志》、《旧志》云“经临高为大江”者即此。

石壁江 在城南百八十里。发源五指山东,由喃唠峒出思河岭,会诸黎水,至乐会峻口。又一源发双顶岭,出光螺大葵,过雷公滩,历间一车戏、间二高仰、雷二船埠,会峻口水,经石壁,往万全江下博敖。

潭滩瀑布附

青蒙潭 在思河黎峒溪中。其深莫测。一日水凡三变,晨黑,午绿,晡时赤。中有鱼,大者如柱。

井泉附

营井 在乌坡市外一里许。泉从坎中悬泻而出,甚汹涌。相传吴启爵征黎时开凿。水味甘美,堪辟烟瘴。虽旱如常。

輿地志八

南 乡

归化图 次于光螺、思河西南。距城二百八十里至其界 十万峒 南蛇峒 加钗 铁砧岭前
喃唠 五指山东 水满 五指山后 红毛上峒 五指山西北 红毛下峒 五指山西南

按:由二十六图增至三十六图,除归化系黎地六峒外,其九图皆在乾隆五十年后增置。初自土豪不能睦邻,辄自指某村某村,呈请增置为某图。后各效尤,官司未尝清丈析置,便行批准详报。邻图保甲未尝勘验分割,故新置之图无疆界分清,村落参差,不相联属。如新三图,本西接西岸,东联高山,而新增之东河,却半在新三之东,半在新三之西。雷二本联雷一,而新增之新安,却错出于雷一中间以隔之。又若同治间 文兴图自新二图分出,增为三十七图,而文兴之村亦有新二之户,新二之里亦有文兴之家。杂居错处,比比皆然,相安已久,无庸更易。第稍为裁划,俾图中略为联属已耳。

輿地志十一

谷 属

山稻 种于内图及黎山中。燔林成灰,因灰为粪。不需牛力,以锥凿土而播种焉。不加灌溉,自然秀实。连岁有收,地瘠,乃弃去之,更择他处。有粳、糯二种。

木 属

黄杨木《酉阳杂俎》云,凡取此木,必于阴晦夜无一星伐之,则不裂。出黎峒,可制为梳箸。

苏木 即苏枋。树类槐,花黑子。木可染绛。凡外图艺植者,十年后始堪用,不及黎山所产者色深,以年久故也 以上中下材。

竹 属

长节竹 产黎山中。

箭箬竹 茎黄色。其势劲特,黎人取为箭箬。

香 属

琼南之香甲于诸蕃,而吾定有五指、黎母诸山所产尤佳。然殊尤之物,钟结甚难,鸟道蚕丛,几劳寻觅。溺心玩好者所当致念也。

沉香 叶似冬青,树形崇竦。待其木枯皮折,心内朽烂,乃始结香。《虞衡志》云,沉水香出海南黎峒,一名土沉香。

草 属

草仁 主开胃,消宿食。生黎峒最盛,今洋商贩入中州者无虚日。

茶 属

水满峒茶 气味香美,冠诸黎山,久已有名。邑侯周祚熙时黎人曾献之,今不能多得矣全上。